

证券代码：603283

证券简称：赛腾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9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发来的《关于对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63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1. 预案披露，本次交易的可转换债券部分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向上修正。请补充披露：（1）上述可转债转股相关条款设置的主要考虑和必要性；（2）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具体适用安排，如触发转股价格修正的次数、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的权利如何行使等。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 预案披露，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补偿部分设置了补偿缓冲期安排，并设置了85%的触发补偿义务的条件。请用较为简明易懂的语言披露缓冲期的具体安排及相应补偿义务。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 预案披露，标的公司部分客户账期较长，按照行业惯例和合同约定，通常在“合同签订”、“货物发货”、“安装验收”及“质保期满”四个阶段按相应比例收取货款。请补充披露：（1）结合标的公司经营模式说明收入确认政策及确认时点；（2）各报告期末相关应收款项的余额、账龄结构等，及其与收入的匹配性；（3）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4.预案披露，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22%、87.91%和 88.10%。其中存在对日本电产单一客户销售超过 50% 的情形，存在大客户依赖的风险。请补充披露公司与主要客户是否存在长期合作协议；如否，标的资产未来收入及利润的稳定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5.预案披露，标的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份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0.75 亿元、1.03 亿元、0.91 亿元，分别实现净利润 406 万元、1,050 万元、676 万元，净利率分别为 5.36%、10.19%、7.39%。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业绩变化的原因，以及在收入呈现同比增长趋势的情况下，净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20 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并补充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涉及的相关问题，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